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覽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9年11月15日的香港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其組成部分。除非已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以不時經修訂者為準）（「《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我們的任何證券，均須以刊發可從我們獲得的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將載有有關我們及我們的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我們正根據我們於2019年11月13日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F-3ASR表格的暫擱註冊聲明在美國進行本公告所描述的證券的公開發售。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方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及之後一段有限期間內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方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方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19年12月20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我們只有單一類別的股份，每一股份對應一份表決權。由於阿里巴巴合夥的董事提名權在《香港上市規則》項下被歸類為不同投票權架構（「不同投票權架構」），我們被視為一家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投資具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的潛在風險。就與我們的不同投票權架構相關的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公司架構有關的風險」一節。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於我們的決定前應經適當和審慎考慮。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0** 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2,500,0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487,500,0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公開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188.00** 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退還)

面值 : 每股**0.000003125** 美元

股份代號 : **9988**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排序)

CICC

Credit Suisse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Citigroup

J.P. Morgan

Morgan Stanley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HSBC

ICBCI

高級聯席牽頭經辦人

Deutsche Bank

DBS

Mizuho

聯席牽頭經辦人

ABCI

BOCI

BOCOMI

CCBI

CLSA

CMBI

YFS

我們只有單一類別的股份，每一股份對應一份表決權。由於阿里巴巴合夥的董事提名權在《香港上市規則》項下被歸類為不同投票權架構，我們被視為一家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投資具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的潛在風險。就與我們的不同投票權架構相關的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公司架構有關的風險」一節。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於我們的決定前應經適當和審慎考慮。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完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完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或任何申請表格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及我們的網站 www.alibabagroup.com 刊發。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 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i) 指示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ii)（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或中央結算系統電話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還可以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完成發出請求的方式，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倘閣下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任何疑問，閣下可於下列時間致電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電話查詢熱線 +852 3426 9988：

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2019年11月16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2019年11月17日（星期日）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2019年11月18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2019年11月19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其內容與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人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關於閣下可以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可申請認購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按照下表所列確定認購數目。閣下應按照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付款項 (港元)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付款項 (港元)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付款項 (港元)	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付款項 (港元)
100	18,989.45	3,500	664,630.67	70,000	13,292,613.32	3,000,000	569,683,428.00
200	37,978.90	4,000	759,577.90	80,000	15,191,558.08	4,000,000	759,577,904.00
300	56,968.34	4,500	854,525.14	90,000	17,090,502.84	5,000,000	949,472,380.00
400	75,957.79	5,000	949,472.38	100,000	18,989,447.60	6,250,000 ⁽¹⁾	1,186,840,475.00
500	94,947.24	6,000	1,139,366.86	200,000	37,978,895.20		
600	113,936.69	7,000	1,329,261.33	300,000	56,968,342.80		
700	132,926.13	8,000	1,519,155.81	400,000	75,957,790.40		
800	151,915.58	9,000	1,709,050.28	500,000	94,947,238.00		
900	170,905.03	10,000	1,898,944.76	600,000	113,936,685.60		
1,000	189,894.48	20,000	3,797,889.52	700,000	132,926,133.20		
1,500	284,841.71	30,000	5,696,834.28	800,000	151,915,580.80		
2,000	379,788.95	40,000	7,595,779.04	900,000	170,905,028.40		
2,500	474,736.19	50,000	9,494,723.80	1,000,000	189,894,476.00		
3,000	569,683.43	60,000	11,393,668.56	2,000,000	379,788,952.00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股權激勵計劃將發行的股份（包括因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的期權行權、限制性股份單位或其他激勵歸屬而發行的股份）的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12,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2.5%）；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487,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97.5%）。

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聯席代表或會全權酌情將發售股份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應付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表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按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回撥機制而作出，則於該重新分配後可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香港公開發售所作之最初分配的兩倍（即25,0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5.0%）。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我們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自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後30日（超額配股權截止行使當日，即2019年12月20日）內行使，要求我們按國際發售價發行最多75,0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會作出公告，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alibabagroup.com)上發佈。

定價

公開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88.0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8.0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公開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88.00港元，則多繳款項可退還。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 白表eIPO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 或繳費靈轉賬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 (b)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間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於我們的網站 www.alibabagroup.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公開發售價及國際發售價	2019年11月20日 (星期三) 或前後
於我們的網站 www.alibabagroup.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 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2019年11月25日 (星期一) 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將股票存入
中央結算系統.....2019年11月25日(星期一)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如適用)或
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2019年11月25日(星期一)或前後

預期股份於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交易.....2019年11月26日(星期二)

交收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該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就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需安排。

電子申請渠道

白表eIPO

閣下可於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利用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將為申請截止當日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C.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

中央結算系統EIPO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 2019年11月16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 2019年11月18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 2019年11月19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可在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獲得事先通知的情況下，而不時決定更改本節所列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2019年11月1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即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最後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當日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C.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

倘閣下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

申請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款金額(如有)將於2019年11月25日(星期一)或之前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將於2019年11月25日(星期一)在我們的網站(www.alibaba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分配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所涉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公開發售價低於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8.00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述者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19年11月26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生效。

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11月2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

股份將以每手100股股份進行買賣。

股份的股份代號為9988。

承董事會命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Timothy A. STEINERT
秘書

香港，2019年1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張勇先生（董事局主席）、馬雲先生、蔡崇信先生、*J. Michael EVANS*先生、井賢棟先生及孫正義先生；以及獨立董事董建華先生、郭德明先生、楊致遠先生、*E. Börje EKHOLM*先生及*Wan Ling MARTELLO*女士。

我們將於2019年11月16日至2019年11月20日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及《信報財經新聞》（以中文）刊發本公告。